**关于终止为银丰证券投资基金提供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服务的公告**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银丰”）已于2017年7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我分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登记规则》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银丰证券投资基金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194号），自2017年8月2日起终止为其提供证券交易所市场的登记服务,我分公司与该基金之间的涉及证券交易所市场的证券登记关系自同日起终止。

我分公司已将相应证券登记数据移交银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包括持有人名册、未领现金红利清单、基金份额托管数据等。

原由证券公司受理的基金银丰的司法协助冻结、质押登记等，证券公司应当及时将相关数据及书面材料移交银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未及时移交相关数据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原受理的证券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Ｏ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